

注意 我省启动“断卡”行动 全面打击这2类团伙和3类人员 非法贩卖银行卡电话卡将严惩

商报全媒体讯(椰网/海拔手机端记者 柯育超 特约记者 宋洪涛 通讯员 陈炜森)15日,国际旅游岛报记者从省公安厅获悉,从即日起,我省将严厉打击整治开办贩卖电话卡、银行卡(以下简称“两卡”)违法犯罪活动,全面启动以打击、治理、惩戒开办贩卖“两卡”违法犯罪团伙为主要内容的“断卡”行动。



营业网点违规开办“两卡”,暂停新开户业务6个月

全省“断卡”行动将严厉整治涉案“两卡”较多的开办地和户籍地重点地区,各地联席会议负责加强本地行业治理、加强本地人员管控,明确告知出租、出借、出售、购买“两卡”是违法犯罪行为,要求开卡人和家属签订承诺书。严厉整治涉案“两卡”较多营业网点,省联席会议会同人民银行海口中心支行、省通信管理局和三大运营商,对违反相关规定开办“两卡”的机构和营业网点,按照有关规定取消销售、代理等业务办理资格,实施暂停新开户业务6个月的处罚措施,禁止从事相关行业。严格治理电话卡开办渠道,对违规发放电话卡的公司或营业网点坚决予以处罚,限期整改;对问题突出的虚拟运营商,依法从重处罚,对违规问题突出的代理商督促电信企业严格处

罚问责,并向社会曝光。重点治理物联网卡开办渠道,协调互联网企业加大对网上违规销售物联网卡的打击力度。严厉治理银行卡开办渠道。人民银行海口中心支行负责对涉案银行卡倒查,对未尽职审核义务,开办大量涉案个人银行卡、对公账户的银行营业网点,坚决予以处罚,限期整改;对问题突出的银行营业网点和支付机构,依法从重处罚,并向社会曝光;对涉及企业内部人员,坚决依法查处。重点治理非支付账户开办使用渠道,对违反人民银行261号、85号文相关规定,审核把关不严,开办大量支付账户用于作案的,违规开通T+0(当天到账)业务的,依法从重处罚,并向社会曝光;对涉及到的支付机构内部人员,坚决依法查处。

划重点

- 全面打击2类团伙:手机卡团伙、收卡、贩卡团伙;银行卡开卡、带队、收卡、贩卡团伙。
- 重点打击3类人员:长期专门从事“两卡”收购贩卖人员;与东南亚和缅北诈骗团伙等境外团伙直接勾连人员;将“两卡”邮寄至境外的物流公司和中转站人员。
- 重点解决1个法律问题:以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依法处理买卖手机卡违法犯罪团伙。公安机关将全面梳理涉“两卡”违法犯罪团伙线索,全面溯源打击“两卡”违法犯罪团伙,组织开展大规模集中抓捕行动,组织开展涉案人员专项打击行动。
- 重点整治3个方面:“两卡”犯罪活动猖獗的开办地重点地区,特别是海口、儋州、琼海等地区;涉案“两卡”人员较多的户籍地重点地区;涉案“两卡”较多的运营商和银行营业网点。
- 重点治理4个领域:虚拟运营商、物联网卡、单位银行账户、支付账户。

数读·电信网络诈骗成果

据悉,今年1-9月份,全省公安机关共立电信网络诈骗案件2687起,同比下降11.50%;破获541起,抓获嫌疑人1012名,百起案件抓获37人,远超全国平均水平。今年疫情期间,公安部推送海南涉疫诈骗线索265条,研判打击243条,抓获嫌疑人213名,核破全国案件312起,打击率91.7%,在全国名列前茅。

非法买卖电话卡者5年内只保留1张电话卡

值得一提的是,此次全省“断卡”行动,省联席会议还将加强信用惩戒、公开曝光,强力震慑“两卡”违法犯罪团伙,重点惩戒开办贩卖“两卡”、尚不够刑事处罚的单位及人员。严格惩戒开办电话卡失信人员,省通信管理局负责对此次“断卡”行动中公安机关认定的对出租、出借、出售、购买手机卡的失信用户,实施每家基础运营商5年内只保留1张电话卡的惩戒措施。各地联席会议负责处理投诉。严格惩戒开办银行账户和支付账户失信人员,人民银行海口中心支行负责对公安机关认定的出租、出借、出售、购买银行账户或者支付账户的单位和个人及相关组织者,假冒他人身份或者虚构代理关系开立银行账户或者支付账户的单位和个人,实施5年内暂停其银行账户非柜面业务、支付账户所有业务,不得为其新开立账户

的惩戒措施。同时,纳入金融信用基础数据库管理,将违法违规记录至个人征信。各地联席会议负责处理投诉。省通信管理局和三大基础运营商、人民银行海口中心支行负责公开曝光一批开办涉案“两卡”较多的营业网点。省联席会议负责将纳入惩戒的所有“两卡”人员报国务院联防联控办公开向社会曝光,通过多种形式媒体滚动播放,形成强大震慑。海南省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召集人、省公安厅副厅长刘海志表示,这次行动不设期限,将出重拳、下重手,下决心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直至全省“两卡”泛滥、被大量用于犯罪的被动局面彻底扭转,坚决遏制海南省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和黑灰产高发多发态势,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我省今年第三季度食品抽检合格率下降 冷冻饮品合格率较低

商报全媒体讯(椰网/海拔手机端记者 徐明锋)10月15日上午,国际旅游岛商报记者从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了解到,该局公布今年第三季度2477批次食品样品监督抽检结果,冷冻饮品的合格率最低,仅为89.4%;农兽药项目不合格食品64批次,占不合格食品总数的比率最高,为71.91%。

记者注意到,2477批次食品样品监督抽检结果中,检验项目合格的样品2388批次,不合格样品89批次,样品总体合格率为96.4%,合格率较2020年第二季度低0.8个百分点。其中,抽检冷冻饮品123批次,合格110批次,样品合格率89.4%。

抽检发现的主要问题有六个,一是检出农兽药项目不合格食品64批次,占不合格食品总数的71.91%,涉及食品种类为食用农产品;二是检出微生物污染食品14批次,占不合格食品总数的15.73%,涉及食品种类为冷冻饮品、餐饮食品、糕点;三是检出超范围、超剂量使用食品添加剂食品5批次,占不合格食品总数的5.62%,涉及食品种类为粮食加工品、餐饮食品;四是检出重金属等元素污染物食品4批次,占不合格食品总数的4.49%,涉及食品种类为餐饮食品;五是检出质量指标不合格食品2批次,占不合格食品总数的2.25%,涉及食品种类为冷冻饮品、乳制品;六是检出其他污染物1批次,占不合格食品总数的1.12%,涉及食品种类为饮料。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表示,针对以上监督抽检中发现的问题,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已经采取依法予以查处,并责令食品生产企业查清产品流向、召回不合格产品、分析原因进行整改;责令食品经营环节有关单位立即采取下架等措施防控风险;责令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开办者查清进货渠道、产地等信息并向相关部门报告;责令食用农产品销售者对不合格产品立即采取停止销售等措施防控风险。

儋州 市民不懂怎么分类垃圾,咋办? 垃圾分类二次分拣,志愿者来帮忙

商报全媒体讯(椰网/海拔手机端记者 黄桂风 摄影报道)10月1日,儋州市正式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十多天过去了,儋州市民是否了解垃圾分类知识并按照相关规定去执行?儋州采取了什么相关措施推进此项工作?为此,国际旅游岛商报记者展开了走访调查。



儋州市全面实行垃圾分类工作后,那大城区一些居民尚未形成垃圾分类习惯,垃圾分类的准确率也有待提高。为进一步帮助居民更好地掌握垃圾分类知识,推动垃圾分类工作有效开展,儋州美城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组建一支21人的垃圾分类二次分拣志愿者队伍,每天流动对城区350个垃圾分类投放点内不正确分类的垃圾进行再次分

类,并同步开展宣传引导、教育监督等工作,让垃圾分类工作真正深入人心、高效开展。

10月12日,记者在儋州市直机关大楼、那大镇军屯一街等垃圾分类投放点看到,志愿者们正对桶内不正确分类的垃圾进行再次分类,同时对前来投放垃圾的居民宣传讲解垃圾分类知识,现场纠正居民错误的垃圾分类方法。

截至10月13日,儋州市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11651个,垃圾分类投放桶25589个,全市共收运生活垃圾11598.47吨。

目前,分类投放收集运输体系基本上覆盖那大城区,特别是公共区域这一块,通过采取一系列举措后,为美丽儋州、为城市环境卫生建设,以及儋州创卫工作都奠定和夯实了基础。

《海南省普通国省道管养移交办法》14日起执行 国省道未办理移交手续,咋管养? 看这!

商报全媒体讯(椰网/海拔手机端记者 徐明锋)10月15日,国际旅游岛商报记者从海南省交通运输厅了解到,《海南省普通国省道管养移交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已于10月14日起执行,应办理移交手续而未办理的,由原管养单位继续管养,并适时开展移交工作。

《办法》指出,办理公路管养移交手续时,公路(含公路桥梁、隧道及其附属设施,下同)以及有关的公路基础资料应当一并移交,并按有关规定进

行固定资产账务处理。公路基础资料应当包括建设、养护、管理等相关基础数据资料。

国省道网规划中由农村公路或者专用公路提升为国省道,或者新建、改建或改线后的国省道,按有关程序移交直属公路养护管理机构管养。

原有的普通国省道调整为县道、乡道的,按照有关程序移交公路所在地交通主管部门确定的农村公路管养机构管养;调整为城(镇)区道路的,移交公路所在地人民政府确定的城(镇)区道路管

理部门管养;调整为专用公路的,移交公路使用单位管养。

按照公路管养权限,应办理移交手续而未办理的,由原管养单位继续管养,并适时开展移交工作。市县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直属公路养护管理机构应加强本行政区域内普通国省道公路管养移交工作的监督管理。省级公路养护管理机构应加强全省普通国省道公路管养移交工作的监督管理,并将当年公路管养移交公路的相关情况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